

证券代码：837221

证券简称：金穗生态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西金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穗生态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金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3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3,000,000 元，且该方案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 CAC 验字[2017]0010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17 年 2 月 16 日止，发行人已收到股票发行认购对象缴付的认购资金 23,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中介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2,531,3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余额人民币 12,531,3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预计投资额（元）
1	补充日常营运资金	7,531,3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

合计	22,531,300.00
----	---------------

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2月17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中国光大银行南宁长湖支行（账号：79080188000037136），该账户同时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设立的专用账户。2017年2月17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南宁长湖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2月21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CAC验字【2017】第001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金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已经建立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22,531,300.00
加：利息收入及银行对存转入	6509.90
减：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
减：支付原料等货款	6,806,185.31
减：支付日常办公费等	730,831.72
募集资金余额	792.87

四、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基本信息：

户名：广西金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9080188000037136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南宁长湖支行

（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

截至销户日，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南宁长湖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79080188000037136）余额为 792.87 元，已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转入公司一般账户（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南宁长湖支行，账号：79080188000031429）。2019 年 7 月 11 日，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了注销，账户注销后，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广西金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5 日